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 O 二一年九月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二 8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议案三 1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利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5）。

十六、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以配合。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 下午 14:00

2、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99 弄时代医创园 25 号楼 9 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彭博先生

5、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确认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关于选举彭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曲列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张俊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朱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关于选举吴海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刘宝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付荣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关于选举 CHENGYUN YUE 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 HE LI 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会议结束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现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选举彭博先生、曲列锋先生 、张俊杰先生、朱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有四项子议案，分别如下：

1.01《关于选举彭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曲列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张俊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关于选举朱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博先生，1990 年至 1994 年，担任山东省淄博市计算机研究所销售工程师；1995 年至 2001 年，先后担任先行电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和附属销售公司总经理；2001 年 7 月至今先后担任上海微创市场部经理、冠脉销售部市场总监、国内市场与销售副总裁、首席营销官。现任心脉医疗董事长。

曲列锋先生，1998 年至 2008 年，担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至今担任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合伙人。现任心脉医疗董事。

张俊杰先生，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担任德勤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担任汉鼎亚太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英联（北京）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华兴资本医疗产业基金创始合伙人。现任心脉医疗董事。

朱清先生，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担任上海工程机械厂研发工程师；200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先后担任上海微创大动脉研发工程师、研发主管、研发经理、研发总监；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担任心脉医疗研发副总裁；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心脉医疗副总经理。

议案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现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选举吴海兵先生、刘宝林先生、付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吴海兵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本议案有三项子议案，分别如下：

2.01《关于选举吴海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关于选举刘宝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关于选举付荣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海兵先生，1994年7月至1996年10月，担任永道财务咨询公司高级审计员；1996年10月至1997年5月，担任日本大和证券上海办事处代表；1997年5月至1998年12月，担任美国百时美施贵宝公司中国总部财务分析师；2000年5月至2007年10月，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7年10月至2018年3月，担任铂涛酒店集团首席财务官；2018年4月2019年6月，担任维新力特（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19年6月至今担任红杉资本中国基金投资合伙人。现任心脉医疗独立董事。

刘宝林先生，1997年1月至今先后担任上海理工大学低温生物医学技术研究所讲师、副教授、教授、研究生院执行院长、医疗器械与食品学院院长；2001年2月至2002年8月，担任美国密西根州立大学访问学者；2002年8月至2004年7月，担任美国亚利桑那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心脉医疗独立董事。

付荣女士，1986年8月至1994年11月，担任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经济审判庭助理审判员；1994年11月至1999年8月，担任哈尔滨铁路局工业总公司干事；2013年4月至2016年7月，担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兼职律师；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担任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副院长（挂职）；2002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副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副教授，兼任中国民主建国会上海市第十三届委员会法制研究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心脉医疗独立董事。

议案三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现经公司股东MicroPort Endovascular CHINACorp.Limited提名，公司监事会拟选举CHENGYUN YUE、HE LI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此外，职工代表监事蔡林林已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推选产生，将与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有两项子议案，分别如下：

3.01《关于选举CHENGYUN YUE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关于选举HE LI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CHENGYUN YUE 女士，1989 年 7 月至 1991 年 12 月，担任东南大学化学化工系助教；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9 月，于美国加州理工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1997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 月，先后担任 NOVOCELL 研究员和研究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上海微创总监、副总裁和高级副总裁。现任微创医疗大中华执行委员会委员，上海微创商业发展与项目管理资深副总裁，心脉医疗监事会主席。

HE LI 女士，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担任 CACT 作业者集团会计；1999 年 6 月至 2001 年 6 月，担任深锤潜油电泵公司，贝克休斯亚太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先后担任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风险控制经理、高级财务和策略分析师；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担任马士基（中国）有限公司亚太区集装箱内陆服务事业部财务副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先后担任微创医疗董事会秘书、总务部副总裁、董事会与股东事务部副总裁。现任微创医疗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与证券事务部副总裁、心脉医疗监事。